关于开展南京大学2022年学生暑期社会  
实践活动暨校级团队立项申报的通知

**（预通知）**

各院系（书院）、各单位：

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指示，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南京大学留学归国青年学者的重要回信精神，喜迎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庆祝建团100周年和建校120周年，充分发挥实践育人在推进“熔炉工程”和“一核两端三元N维”人才培养新体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引领青年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不断增强志气、骨气、底气，结合全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经研究决定，开展南京大学2022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活动主题**

再创佳绩，青春喜迎二十大；争做表率，携手开创新百廿。

1. **总体思路**

2022年是党的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年，是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也是南京大学建校120周年。为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给南京大学留学归国青年学者重要回信精神，喜迎党的二十大，庆祝建团100周年、建校120周年，切实发挥实践育人在培养担当大任的时代新人中的作用，在遵守防疫规定、避免大规模大范围人员聚集、保障师生健康的情况下，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从经济发展、城乡变化、乡村振兴、科教文卫、资源环境、基层治理领域入手，开展学术调研、考察体悟、志愿服务、理论宣讲、专业实习等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提升青年社会化的能力，引领青年学生以报效国家、服务人民为自觉追求，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上再创佳绩，在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上争做表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积极贡献智慧和力量！

1. **活动时间**
2. 团队申报及立项：即日起至6月21日
3. 开展实践：6月至8月下旬
4. 结项评优：9月
5. **团队类型及活动流程**

按照点面结合、示范引领的原则，本次暑期社会实践分为校级特别专项、校级重点、校级一般、院系（书院）级及“返家乡”社会实践5类。

1. **校级特别专项团队**

**1.立项**

**总数原则上不超过10支，**各院系（书院）、单位可择优推荐不超过1支团队参与遴选，团队成员应来自两个及以上的院系（书院）或单位。鼓励两个以上院系（书院）或单位联合申报，联合申报不占院系（书院）或单位指标。

**未入选的团队不自动参评校级重点团队，各院系（书院）、单位如需参评校级专项，请务必同时申报。**

各院系、单位请在6月21日12：00前完成校级特别专项推荐团队的审核工作（详细要求及申报方式见附件1）。

**2.专题**

**（1）追寻总书记足迹专题。**组织青年学生追寻习近平总书记的调研足迹、考察路线，在总书记去过的乡村、企业、社区等进行实地调研学习，引导青年学生增进对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在实践中深入学习感悟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深刻感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

**（2）科技自立自强专题。**大学生要为建设科技强国、实现科技自立自强作出应有贡献。要把握新时代科技创新“四个面向”的目标方向，围绕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立足专业领域，突显学科特色，通过科研报告、技术研发和推广、生产工艺优化等方式，投身科技自立自强，孵化科技创新成果。

**（3）坚定文化自信专题。**大学生是传承和创新中华文化的重要力量，更应坚定文化自信，为讲好中国故事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要围绕“讲什么”发掘故事内涵，立足“怎么讲”创新呈现形式，聚焦“给谁讲”发出中国声音，通过实地调研、人物寻访、宣讲传播、文化创作等方式，讲述南大故事、江苏故事、中国故事。

特别专项推荐团队应已有一定积累和基础，鼓励学科带头人、专业老师及思政教师联合指导。推荐项目应有较高的社会价值和创新意义，具有持续深化的项目潜力，可进一步孵化为高级别科创、实践、志愿等赛事参赛项目。

**3.经费**

校级特别专项团队单独提交财务预算，原则上应根据获批准的预算进行开支，实报实销，每支团队经费上限为20000元。

**4.结项**

各团队须于9月4日前在第二课堂网站提交结项材料，各院系（书院）、单位应于9月9日17：00前在网站上审核结项材料（具体填报要求见附件2）。

1. **校级重点团队、校级一般团队及院系（书院）级团队**

**1.立项：**各实践团队可以登陆第二课堂网站社会实践板块（https://youth.nju.edu.cn）进行立项申请，所需填写的材料内容主要包括选题背景及意义、实践方案、预期目标、项目基础、成员信息、安全预案等。由各院系（书院）、单位在第二课堂网站上对各申报团队确认推荐级别，排序并审核通过，请各院系（书院）、单位于6月21日12：00前审核完成申报校级重点团队、校级一般团队的名单。校级重点团队、校级一般团队推荐名额见附件3。校团委将对校级重点团队和校级一般团队给予部分资金支持，最终额度将根据结项成果和社会影响力进行相应安排。

**2.结项：**各团队须于9月4日前在第二课堂网站提交结项材料，各院系（书院）、单位应于9月9日17：00前在网站上审核结项材料（具体填报要求见附件2）。完成结项的团队可参与2022年度社会实践评优工作。

1. **“返家乡”社会实践**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领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抓好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结合学习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坚持“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宗旨，发挥县级团委的“生源地”优势，团中央特组织开展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帮助青年学生不断提升社会化能力，建立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联系的制度化渠道。2022年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遴选不少于500个县（市、区、旗）重点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每个县区参与实践的学生报到人数不少于50人。活动包括政务实践、企业实践、公益服务、社区服务、乡村振兴、兼职锻炼、文化宣传、网络“云实践”等内容。

**1.立项：**参与学生需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选择“服务平台”-“返家乡”栏目，进入小程序后注册、登陆、搜寻岗位并报名（具体流程见附件4）。被单位选拔录用后需登陆第二课堂网站社会实践板块（https://youth.nju.edu.cn）进行立项申请，立项申请时间视录取结果而定。

**2.结项：**参与学生需撰写实践报告，记录“返家乡”社会实践经历，形成实践成果。各参与同学需于9月4日前在第二课堂网站提交结项材料，各院系（书院）、单位应于9月9日17：00前在网站上审核结项材料（具体填报要求见附件2）。

1. **实践主题**

**（一）固本铸魂长志气**

引领青年在实践中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树立为民族复兴接续奋斗的远大志向，在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上争做表率。

**1.“习四史，溯初心”专题实践。**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传递下去，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历史经验和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通过实地考察、人物寻访、文献调研、变迁比较、口述史、多媒体呈现等方式，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2.“研国情，求真理”专题实践。**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组织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通过基层调研、咨询访谈、亲历体验、今昔对比等形式，展现从“十三五”到“十四五”期间国家建设、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领域发生的巨变；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学生回信精神、《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为主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贯通起来，通过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二）扎根群众强骨气**

引领青年在实践大潮中锻炼本领、在基层历练中涵养初心、在为民服务中强筋健骨，让报效国家、服务人民成为当代青年的自觉追求。

**3.“勇担当，办实事”专题实践。**聚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两大重点任务，向社区、街道、乡村报到，广泛开展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让青年在为人民服务中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

**4.“助防疫，促发展”专题实践。**通过走进防疫一线，开展防疫知识普及、防疫政策实施调研、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观察、承担防疫具体工作等实践活动。在保证自身健康安全的前提下，以防疫科普、专业调研、基层实习、志愿服务等形式，积极参与社区的防控排查、便民利民服务、社会运转保障等具体工作，为战胜疫情和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做贡献。

**（三）奋进征程有底气**

引领青年奋进开拓、勇攀高峰，成为新时代的亲历者、见证者、开创者和建设者，以真抓实干、争先创优不断增强人生出彩和国家发展的底气，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上再创佳绩。

**5.“攀高峰，立潮头”专题实践。**坚持学术科创的“四个面向”，坚持社会实践与职业发展有机结合，围绕培养学术思维和科研兴趣，聚焦“挑战杯”“互联网+”“创青春”等创新创业竞赛，开展调查研究、实习实训、项目攻关、创新创业、学术交流等实践活动，让创造成为青春的标志，把创新融入青年的血液。

**6.“争一流，迎百廿”专题实践。**围绕南京大学“双一流”建设，积极发挥“主人翁精神”，通过探求校史细节、追溯南大记忆，调研各高校“双一流”建设机制、研究校地教育发展和融合模式等方式，传承百廿南大积淀的精神与理想信念，助力学校治理体系建设与治理能力提升，以实际行动庆祝120周年校庆。

1. **工作要求**

**（一）落实防疫要求，保障实践安全。**疫情期间，师生在健康状况良好的情况下方可开展实践。立足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将活动开展与“返家乡”社会实践组织实施紧密结合。本次实践要求在本人当前所在地县（市、区）开展有关活动（须为低风险地区），或开展线上实践，原则上不得跨县（市、区）及跨省（区、市）实践，实践调研期间需自觉遵守当前所在地防疫规定，并做好个人防护。如当前所在地及附近区城出现中、高风险，应立即停止线下活动。

所有团队须在实践前购买保险并制定安全预案，且须在系统中提交《南京大学2022年暑期社会实践安全承诺书》（详见附件5，团队将各个队员签字后的电子版文件统一打包作为立项附件材料提交）。实践期间，团队成员需每天登陆第二课堂网站（https://youth.nju.edu.cn）报备实践途经地点及接触人员情况，并向指导教师汇报团队当天的行程以及所有队员的健康状况。各院系（书院）、单位应督促团队按时、如实报备，并跟进、反馈有关信息。同时，强化实践团队的安全、健康教育和管理，做好突发事件应对预案。所有有线下活动的团队须购买保险和口罩、消毒液、测温枪等防疫物品，切实保障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所有实践团队必须于7月8日前在团中央“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官方网站进行团队信息报备。**（团队报备流程详见“创青春”微信公众号《一图读懂2022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团队报备流程》推文。）

**（二）加强专业指导，注重成果孵化。**每个团队必须配备至少一名指导教师，且指导教师应全程指导。各院系（书院）、各单位应加强管理和指导经验分享交流，从项目设计、教师指导、实践开展、物资保障、防疫措施等方面给予团队应有的支持。积极孵化优秀实践项目向志愿服务、科创赛事、专业课题等转化，全面推进社会实践工作的常态化、立体化、长效化。

**（三）及时总结提高，报送成果资料。**各参与同学及团队须于9月4日前在第二课堂网站提交结项材料。各院系（书院）、单位应于9月9日17：00前在网站上审核结项材料，并及时汇总整理实践开展情况，将本院系和单位社会实践总结报告于9月9日前上传至第二课堂网站，文件名为“院系/单位名称+暑期实践总结与统计”（相关要求见附件2）。今年我校将继续根据院系和团队提交的材料及活动实际开展情况开展评优和表彰工作，表彰社会实践优秀组织、优秀团队、优秀学生、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调研报告等，具体办法将另行通知。

**（四）用活媒体宣传，扩大示范效应。**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因地制宜采取“云组队”、“云调研”、“云访谈”、“云直播”等开展“云实践”，利用新媒体平台创新推出“云课堂”、“云展厅”、“云展览”。充分利新媒体和大众传媒、校园媒体等多种渠道，做好实践的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工作，及时编辑、整理社会实践活动中的青春故事，通过文字、图片、vlog、短视频、在线直播等方式，交流社会实践中的所见所闻、所思所为，要注重成果的总结和梳理，力争出精品向国家级、省级和校级重要新闻媒体投稿。校内媒体平台相关说明如下∶

**1.“南青实践”微信公众号平台。**实践团队在实践期间以及实践结束后，可将美编后的实践通讯稿通过135编辑器发送给该平台，具体要求参见“南青实践”公众号（搜索关键词“投稿”）。

**2.“南大青年”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平台。**团队可将实践通讯稿Word版发送至：njusjb@163.com，邮件主题和文件名为“南大青年网站/公众号投稿+立项院系+团队名”，插图请打包后一并发送。为提高投稿成功率，建议参考该网站及公众号往期文章的文字风格。

1. **实践工作媒体平台及联系方式**

校团委官方网站：南大青年tuanwei.nju.edu.cn

校团委官方微博：南京大学团委weibo.com/njutw

校团委官方微信公众号：南大青年nandaqingnian

校团委社会实践微信公众号：南青实践NJUpractice

第二课堂网站：youth.nju.edu.cn

实践咨询邮箱：njusjb@163.com

2022年暑假社会实践咨询QQ群：815036955

以上未尽事宜，由校团委社会实践部负责解释，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如下：潘静，025-89683698；董飞，025-89680321。

特此通知。

附件：

1.南京大学2022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特别专项申报须知

2.南京大学2022年暑期社会实践成果资料提交要求

3.南京大学2022年暑期社会实践各院系（单位）推荐名额分配表

4.“返家乡”社会实践项目申请报名流程

5.南京大学2022年暑假社会实践安全承诺书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2022年6月14日